



关于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众环专字(2024)1100135号

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油泵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工作。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湘油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湘油泵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本鉴证报告仅供湘油泵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此页无正文，为众环专字(2024)1100135号《关于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之签章页)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武汉

2024年4月26日

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862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0,218,854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35.96元，共计募集资金36,747.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390.96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36,356.03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31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预付承销和保荐费、律师费、审计及验资费、信息披露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85.95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36,170.0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684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36,170.08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24,244.51
	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净额	699.40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10,743.04
	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净额	158.68

项 目	序号	金 额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34,987.55
	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净额	D2=B2+C2 858.08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2,040.61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2,040.61
差异	G=E-F	0.0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月31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衡东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衡东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衡东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3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东支行	1905034029200063711	2,037.15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东支行	43050164683600000858	3.46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东支行	609376401926	0.00	已注销
合 计		2,040.61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有关审议程序符合监管要求。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占总投资的比例 (%)
节能与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技术改造项目	29,747.00	2,731.51	9.18
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	-	-
合计	36,747.00	2,731.51	7.43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无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产的情况。

4、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14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并于2023年4月7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额度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在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止有效。

针对上述事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均在授权期内进行，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余额0.00万元，已到期赎回，本年度历次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产品名称	签约方	购买金额	实际使用期限	本期收益金额	募集资金是否如期归还
1	单位通知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2022年7月12日(7天到期自动滚存)	19.32	是
2	保本浮动收益型收益凭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2022年10月19日至2023年1月12	6.12	是

序号	产品名称	签约方	购买金额	实际使用期限	本期收益金额	募集资金是否如期归还
	证	公司		日		
3	单位通知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2022年11月21日 (7天到期自动滚存)	85.56	是

5、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无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6、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无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7、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无募投项目结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8、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 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6,747.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743.0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987.5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节能与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技术改造项目	不适用	29,747.00	29,747.00	29,747.00	10,743.04	28,564.47	-1,182.53	96.02%	建设中	6,494.48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7,000.00	6,423.08	6,423.08	-	6,423.08	-	100.00%	-	无法单独计算收益	无法单独计算收益	否	
合计	--	36,747.00	36,170.08	36,170.08	10,743.04	34,987.55	-1,182.53	--	--	6,494.4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三、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三、4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项目尚在建设期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 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6,170.08万元, 低于本次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本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 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投入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不足部分由本公司自筹解决。

注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